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公开

关于政协云南省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 0637 号提案续办意见的函

民革云南省委：

政协云南省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0637 号提案《关于加强云南省乡村旅游与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属 B 类提案，由省农业农村厅主办、省文化旅游厅会办，现将今年续办情况回复如下：

一、发展规模逐年增长。我省凭借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积极发展休闲农业，整个产业呈现出“发展加快、布局优化、质量提升、领域拓展”的良好态势。据统计，2019 年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到 10502 个，比 2018 年增 341 个；休闲从业人数 13.86 万人，比 2018 年增 0.79 万人，其中，农民就业人数 11.28 万人；带动农户 33.74 万户，接待人次 8624.46 万人次，比 2018 年增 825.18 万人次；休闲农业营业收入 143.41 亿元，同比增 17.65%，其中，农副产品销售收入 36.96 亿元；经营利润总额 22 亿元，从业人员劳动报酬 27.72 亿元。

二、宣传推荐见成效。按照农业农村部《关于推介 2020 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的函》的通知要求，

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的推荐工作，向全国推荐近 50 条精品线路、近 100 个精品景点。同时积极参加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春季）精品线路推介手册的编写工作，我省石林县和弥勒市等 8 个县市入选，是全国入选较多省份之一，手册已经编写完毕，待休闲农业和乡村大会召开时发布。

三、品牌创建稳步推进。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介活动的通知》要求，目前正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荐工作。

四、现场推荐成效好。积极参加农业农村部组织的中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现场推介。我省成功申报为全国现场推介的 6 个省份之一，建水县将代表我省做现场推介，推介视频和推介材料正在修改完善中。

五、调查研究出成效。组织开展新冠肺炎疫情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影响的调查，完成《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影响对策措施的报告》，为和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了基础材料。

六、复工复产情况良好。我省是农业农村部在全国开展抽样调查的 10 个省份之一，按照农业农村部的要求下发了开展休闲农业经营主体复工复产情况调查和问卷调查工作的通知，开展了情况调查和问卷调查，并按要求完成周报。截至 6 月 1 日，我省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田园观光（赏花、观景、踏青等）类复工复产率达到 83.33%，休闲度假（餐饮、

民宿、亲子游等)复工复产率达到 83.33%，农事体验(垂钓、采摘、农事活动等)复工复产率达到 66.67%，科普教育(参观、培训等)复工复产率达到 83.33%，农家乐复工复产率达到 50%，农产品加工复工复产率达到 66.67%，健康养生(温泉、中药草养生)复工复产率达到 16.67%，室外拓展(运动休闲、团建、研学)复工复产率达到 83.33%。

七、融入和服务“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建设“大滇西旅游环线”是省委、省政府整合旅游资源、加快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和打造世界独一无二旅游胜地所作出的一项新的生产力空间战略布局，也是为打赢脱贫攻坚战，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一大举措。围绕“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组织开展沿线州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情况调查，调查情况正在梳理中。

近年来，我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显著提升，呈现良好发展态势。下一步省农业农村厅将结合职能职责，继续支持我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发展。

- 附件：1.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2.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3.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2020年7月22日

(联系人及电话：高蓓，0871—65749683)

附件 1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0637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加强云南省乡村旅游与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高蓓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注：1.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解决的实际问题。

2.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责任单位：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附件 2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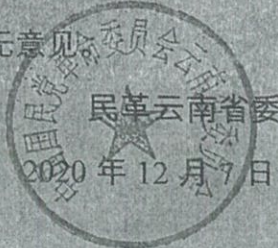
提案者	民革云南省委	省政协第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20200637 号提案			
提案者通讯地址及电话		翠湖南路 94 号			
承办单位名称		省农业农村厅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反馈意见： 反馈意见：经提案承办单位与民革云南省委工作人员电话联系沟通，将此提案办理情况通过邮件征询意见，民革省委对答复内容无意见。					
					
备注：您对该单位的办理结果是否满意或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此表中说明，并邮寄至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以便我们改进工作。 邮寄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 2 号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邮编：650228 联系电话：0871-64608063、64608064 传真：0871-64608065 邮箱：yntaw@163.com					

云南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附件 3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提案 第 637 号

事由案由	《关于加强云南省乡村旅游与农业产业发展的建议》						
承办单位	省农业 农村厅	经办人	高蓓	职务		电 话	13330519198
面商情况	反馈意见：经提案承办单位与民革云南省委工作人员电话联系沟通，将此提案办理情况通过邮件征询意见，民革省委对答复内容无意见。						
代表委员签署意见	民革省委对此提案办理情况表示满意，无意见。 						

说明：1.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的，均需规范填报此表。

2.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联络处（0871-64105437、64151070）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0871-64608065、64608066），同时送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0871-63631466、63619569）。